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

一、本人没有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。

二、本人没有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密切接触。

三、本人过去14天（8月4日后）没有与来自疫情中高度风险地区人员有密切接触。

四、本人过去14天（8月4日后）没有去过疫情中高度风险地区。

五、本人没有被留验站集中隔离观察或留观后已解除医学观察。

六、本人目前没有发热、咳嗽、乏力、胸闷等症状，身体健康。

七、其他需说明的情况

**本人承诺：以上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如因本人隐瞒、漏报造成危及公共安全后果的，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**

（健康码附后，一个单位一张，仅限2人，需加盖单位公章）

承诺人签字：

承诺人联系方式：

承诺人身份证号：

 年 月 日

附参会人员健康码：